

# 柳州市关于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反馈意见问题（问题编号 33） 整改工作验收公示

## 一、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情况

化肥、农药减量是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主要措施，2015年以来国家有关部门相继发文，要求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工作，广西应在“十三五”期间实现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目标。但督察发现，化肥、农药统计数据不实，有的没有入户调查，有的直接平移上年数据，有的按照预设减量比例直接编造数据，有的不顾事实杜撰大比例减量数据，严重影响统计数据的真实性。2016年至2019年间，全区化肥销售量增长25.7%，而统计使用量却下降了3.85%，增减趋势明显矛盾。

## 二、责任单位

柳州市委、市人民政府。

## 三、整改情况

### （一）加大化肥农药减量技术的推广力度

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各县区加强测土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等化肥减量增效技术示范推广，2021年完成推广测土配方施肥528.63万亩次，水肥一体化技术31.9万亩，发展绿肥种植29.22万亩，推动化肥减量增效。组织融水、三江2个县抓好化肥减量增效项目的实施，开展化肥减量增效技术示范，带动全市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推广应用；协助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在融水县的4个肥料销售门店开展定点化肥销售情况监测，每月调

度上报化肥销售情况，协助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形成肥料信息月报。制定印发《2021年柳州市土肥水硒及化肥减量增效工作指导意见》、《2021年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方案》等文件，将任务分解到各县区，确保工作有序推进。通过开展测土配方施肥、增施有机肥、冬种绿肥等措施，推进化肥农药使用减量化。累计指导各县区开展肥效试验、肥料利用率试验等36个，指导各县区开展耕地质量监测试验48个。结合耕地质量监测及取土化验等工作，全市采集土壤样品656个（监测点104个，取土化验项目552个），检测5164项次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0%以上，为我市年度耕地质量监测、耕地等级变化评定、化肥减量增效等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同时，依托项目支撑，利用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成果，全市各县区均建立手机施肥点点通系统，并完成上线运行，进一步方便群众科学施肥用肥，助力化肥减量增效。

## （二）加强各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

市农业农村局、林业和园林局、统计局在日常工作中积极开展沟通交流，就如何做好我市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工作做好职责分工，加强联动，各负其责。大力加强科学施肥技术推广和宣传培训教育，农业农村、林业和园林部门充分利用科技下乡、技术培训等活动，宣传引导生产者科学使用化肥农药，推广有机肥或农家肥替代部分化肥，减少化肥使用。指导县区结合工作开展了解农林业生产化肥使用情况，及时将化肥减量工作开展情况反馈给统计部门，为统计部门统计化肥使用量提供参考，为研判农林业生产和农村发展化肥农药使用情况提供支

撑。

### （三）推进化肥、农药使用量调查工作规范化建设

1. 认真组织开展全市农业农村统计基层数据质量核查。市统计局2021年8月30日下发《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农村统计调查基础工作调研的通知》，要求全市开展基层数据质量核查；对农村统计基层基础工作进行重点调研（包括农药、化肥使用量统计情况核查），并形成调研报告并报送自治区统计局。

2. 进一步规范农业农村统计数据调查。（1）加强农村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县、乡镇、村级各级使用自治区统计局统一印制《广西农村统计基层台账》，规范基层农村统计资料管理工作。（2）全面推行基层统计网格化管理，实现村级通过手机APP报送原始数据和报表，提高农村统计数据采集手段和工作效率。（3）依据自治区统计局制定下发的《乡村两级数据采集规范流程》，开展农业农村统计数据采集工作，进一步规范乡村统计数据采集流程，确保源头数据真实可靠性。

3. 积极开展基层农业农村统计业务培训。2021年12月初召开全市（县区、乡镇）农村统计年报布置暨农村基层统计网格化管理培训，在业务培训班上重点讲解如何提高包括农药化肥等主要指标统计数据质量。将农业部门、林业部门有关农药、化肥使用相关参考的文件资料，下发各县、区统计部门，作为数据采集参考使用。

## 四、验收情况

2022年1月19日，市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市生态环境局、统计局、林业和园林局等部门，通过查看审核相关材料，结合

日常检查情况，认为柳州市基本落实了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问题编号 33）的整改要求和整改措施，验收销号台账基本完整清晰，达到了整改目标，符合验收销号条件，同意通过整改验收。

公示期 10 个工作日，自 2023 年 2 月 6 日至 2 月 17 日；  
监督电话：0772-2815830。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柳州市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3 年 2 月 6 日

（信息公开方式：主动公开）